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证券代码：603787

2017年5月

资料目录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议案一：关于变更公司类型及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5
议案二：关于利用公司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8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本次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规定，制定以下会议须知，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守。

1、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具体负责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宜。

2、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请按规定出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等身份证明资料，经验证合格后领取股东大会资料，方可出席。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保荐代表人、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4、有提问或质询需求的发言股东或其代理人应先举手示意，经大会主持人同意后，即可发言。发言时间原则上不超过3分钟。股东发言时，应首先报告姓名（或名称）及持有的股份份额，股东发言应与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议案有直接联系，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有损公司或股东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及相关负责人有权拒绝回答。

5、为保证会场秩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请进入会场人员将手机等通讯工具关闭或调成静音状态，未经公司董事会同意，任何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录像、录音、拍照。如有违反，工作人员有权加以阻止。

6、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股东的食宿和接送等事宜，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基本情况：

-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崇舜先生
- 3、会议时间：2017年5月26日14：00
- 4、会议地点：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锡山大道501号公司会议室
- 5、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二、会议议程：

- 1、股东及参会人员签到；
- 2、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始，介绍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推选计票人、监票人；
- 3、宣读并逐项审议以下议案
 - 1) 《关于变更公司类型及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利用公司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 4、现场投票表决及股东发言；
- 5、监票人宣布现场投票结果，中场休会待网络投票统计结果；
- 6、监票人宣布投票结果；
- 7、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8、现场见证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发表见证意见；
- 9、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一：

关于变更公司类型及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432 号）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5,1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并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15,300 万元增加至 20,400 万元。公司将向江苏省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变更公司类型及公司注册资本，并对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涉及的有关条款进行修改，修改内容详见附件 1。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 8 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附件 1：章程修改具体条款：

修改前	修改后
标题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标题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二条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江苏省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号码 320200000123785。	第二条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江苏省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665769172E。
第三条 公司于【】年【】月【】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于【】年【】月【】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三条 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100 万股，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400 万元。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电动两轮摩托车、电动自行车及其零部件、观光敞车及其零部件、蓄电池及充电器及其零部件、家用电器及其零部件的制造、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电动两轮摩托车、电动正三轮摩托车、电动自行车及其零部件、观光敞车及其零部件、蓄电池及充电器及其零部件、家用电器及其零部件的制造、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0,400 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一百九十七条 本章程附件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	删除本条
第一百九十八条 本章程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实施。	第一百九十七条 本章程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实施。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二、

关于利用公司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充分利用公司闲置资金，进一步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在确保资金安全和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闲置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稳健型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投资目的：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资金的闲置成本，获得投资效益。

2、额度及期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闲置资金进行短期理财，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产品基本要求：投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以及高信用等级、有担保的短期融资融券、中期票据、企业债、公司债等固定收益产品，商业银行发行的稳健型理财产品。

4、资金来源：公司自有闲置流动资金。

5、授权事项：授权相关部门办理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适的商业银行及合格的理财产品品种；明确购买金额及签署合同或协议等，并由经营层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 8 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